

债券代码：175211.SH

债券简称：20 高速 01

债券代码：188470.SH

债券简称：21 赣交 Y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交通 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2 年 7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统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交投”、“发行人”、“公司”）“20 高速 01”和“21 赣交 Y2”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以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发行人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拟收购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事项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交易概述

发行人、南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江西省财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西江投资本有限公司及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拟收购张家港财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前海财智远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西藏迅杰新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凤凰财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盛金控”或“标的公司”）975,741,274 股流通股，占国盛金控总股本的 50.43%。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名称：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606617655613W

成立时间：1995 年 8 月 17 日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昌宝东路 13 号

法定代表人：杜力

注册资本：1,935,084,653 元

经营范围：控股公司服务，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与咨询，金融信息服务；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橡胶管制造，电线电缆制造；家用电器配件及原材料的进出口；电器连接线、电源

线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标的公司近三年主要合并财务数据

国盛金控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数据主要如下表:

项目(万元)	2021 年末/度	2020 年末/度	2019 年末/度
总资产	3,133,903.79	3,131,911.95	3,387,843.66
总负债	1,996,638.54	2,002,198.86	2,215,149.29
净资产	1,137,265.25	1,129,713.10	1,172,694.37
营业收入	234,775.02	220,598.53	166,971.43
净利润	7,651.27	-36,643.92	7,693.33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88.86	-36,587.59	7,732.96

三、影响分析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发行人将直接持有国盛金控 25.53%的股份,通过控股子公司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国盛金控 4.06%股份,合计持有国盛金控 29.59%的股份,成为国盛金控控股股东。国盛金控 2021 年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江西交投同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比例均未超过 10%,本次股份转让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不会对本公司资产规模、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后续将继续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